股票代码：600506 股票简称：香梨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49号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及文件已于2018年11月27日分别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12月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五）会议由董事长陈义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在关联董事陈义斌、独文辉、贾学琳、张挺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巴州昌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全资子公司巴州昌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公司关联企业新疆家合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8）第1463号”《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即6,073.09万元。

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本次股权转让所涉及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所涉及的文件/协议、办理股权交割事宜等具体事项。

上述议案属股东大会权限范围内的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转让巴州昌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转让巴州昌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做出事前认可声明，并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和《独立意见》。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转让巴州昌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八年十二月二日